公司代码:600787　　公司简称:中储股份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储股份	60078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曦德	
电话		010-62002899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5号院2号楼燕兴大厦A座27-28层	
电子信箱		zhongquanbu@cmstd.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613,503,833.83	23,969,730,160.69	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66,564,615.59	13,051,744,573.00	0.0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487,948,503.29	38,756,126,568.01	-1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889,341.72	442,317,344.28	-5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096,556.57	179,663,656.90	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264,276.42	289,929,936.41	16.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80	3.3895	减少1.9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8	0.2038	-57.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8	0.2038	-57.4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69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99	1,006,185,736	0	无	
CLH 12(HK)Limited	境外法人	15.54	339,972,649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1	39,583,046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94	20,634,600	0	未知	
邹奚姿	其他	0.39	8,467,980	0	未知	
邹积庆	其他	0.31	6,800,030	0	未知	
王振涧	其他	0.29	6,354,400	0	未知	
王文明	其他	0.27	5,829,500	0	未知	
武汉纳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0.25	5,568,900	0	未知	
华安证券-浦发银行-华安证券汇赢增利一年持有期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25	5,562,389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中储发展MTN001	102281153	2022-05-26	2024-05-30	500,000,000	2.92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2.92	41.4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8.73	11.26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3-046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文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房永斌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1人,反对票0,弃权票0。

二、审议通过了《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1人,反对票0,弃权票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李大伟先生辞职的议案》

同意李大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详情请查阅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裁辞职的公告》(临2023-048号)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11人,反对票0,弃权票0。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3-047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九届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九届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文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北京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薛斌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人,反对票0,弃权票0。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赞成票3人,反对票0,弃权票0。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3-048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于2023年8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李大伟先生辞职的议案》,根据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关于企业领导人员任职年龄的有关规定,李大伟先生提出辞去公司副总裁的申请,经董事会研究,同意李大伟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李大伟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董事会同意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大伟先生在任公司副总裁期间为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3-049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中国诚通商品贸易有限公司在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中国诚通商品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商品")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1.4亿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诚通商品提供的担保金额合计为2.6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关于为诚通商品在浦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情况

鉴于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诚通商品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授信提供的担保(担保额度为1亿元)已到期,为保证诚通商品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继续为诚通商品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为1亿元人民币。目前,公司已与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关于为诚通商品在招商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为诚通商品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的总额为4,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详情请查阅2023年2月25日、2023年5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担保事项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中国诚通商品贸易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和盛巷6甲(2301)

4、法定代表人:马德印

5、注册资本:7,027.30万元

6、成立日期:1992年2月15日

7、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及制品、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展览展示及会议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状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214.12	82,565.46
负债总额	44,806.12	65,782.11
净资产	15,408.00	16,783.36

经营状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75,164.32	554,415.10
净利润	2,411.53	1,375.36

9、该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98.5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1亿元

3、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4,000万元

3、保证期间:

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2023年2月24日,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含下属各级子公司)预计 2023年度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21亿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2023年2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5.24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国物资储运天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2.5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3.5亿元人民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诚通商品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4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为11.74亿元人民币。公司或子公司为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已签署担保合同并已生效的担保金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85%(不含期货交割库业务),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03089　　公司简称:正裕工业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正裕工业	60308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岚辉		李幼萍	
电话	0576-87279883		0576-87279883	
办公地址	浙江省玉环市沙门镇港工业城长顺路55号		浙江省玉环市沙门镇港工业城长顺路55号	
电子信箱	ad@zhengyi-china.com		ad@zhengyi-ch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68,847,027.79	2,396,920,723.94	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7,366,619.58	1,106,429,701.77	0.9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67,082,521.33	839,344,368.05	-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38,003.44	39,117,405.67	-2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19,865.92	34,568,316.19	-1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8,362.02	45,410,817.75	-5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3.67	减少0.9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22.2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32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正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7	98,490,595		质押	35,942,796
邓连松	境内自然人	7.42	16,511,904		无	
邓连平	境内自然人	6.93	15,429,749		无	
邓金辉	境内自然人	6.89	15,332,549		无	
林忠琴	境内自然人	2.19	4,876,000		无	
李森	境内自然人	0.68	1,510,261		无	
刘建玲	境内自然人	0.36	799,247		无	
王康良	境内自然人	0.33	740,000		无	
李吉祥	境内自然人	0.30	667,900		无	
郭四甫	境内自然人	0.27	606,271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金辉、邓连松、邓连平三者为兄弟关系,合计持有浙江正裕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份,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2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念辉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并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3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元豪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认为: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4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项目。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1-6月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变化情况

经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报告期内各项减值计提及其他变化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	收回	转销	其他
1.坏账准备	852.42	0.6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6.29	0.60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450.8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22			
2.存货跌价准备	2,029.48		2,266.14	
合计	2,881.90	0.60	2,266.14	

(二)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计提说明

1、计提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情况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023年1-6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852.42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相应的坏账准备余额增加。

2、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023年1-6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9.48万元,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安博帝特工业有限公司的汽车橡胶减震产品处于产能爬坡期,现阶段产量还较少,以致前期投产涉及的固定成本摊销较高,部分产品存在负毛利现象,故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合并计提各项减值损失2,881.90万元,转销2,266.14万元,考虑本期转销的影响因素后,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615.76万元,对当期经营性现金流无影响。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计提后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审议、决策程序合法,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并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资产状况。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3-090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科云网	股票代码	0023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检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2号院2号楼东旭国际中心C座1006室	
电话	010-83060886	
电子信箱	qinjian@4008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278,248.14	53,481,441.63	10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753,606.28	-3,357,909.96	-2,66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836,568.47	-4,001,717.05	-1,54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853,607.26	-1,499,732.88	-1,490.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33	-0.0041	-2,663.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33	-0.0041	-2,663.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2%	-3.83%	-438.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4,852,489.74	197,705,589.89	11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83,540.54	67,492,209.68	-108.8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0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5%	142,876,100.00	0.00	质押	110,360,000.00
杭州诺克隆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5%	42,000,000.00	0.00	质押	21,000,000.00
魏兆玮	境内自然人	1.49%	13,136,342.00	0.00	冻结	13,136,342.00
毕小龙	境内自然人	0.94%	8,353,470.00	0.00		
黄婧	境内自然人	0.90%	8,000,000.00	8,000,000.00		
秦国伟	境内自然人	0.85%	7,502,000.00	7,500,000.00		
沈跳秀	境内自然人	0.82%	7,210,000.00	6,210,000.00		
崔史伟	境内自然人	0.76%	6,685,000.00	0.00		
吴爱清	境内自然人	0.71%	6,287,000.00	5,487,750.00		
方健	境内自然人	0.70%	6,219,354.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许昕持有6,152,800股公司股份,均为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正在向新能源光伏电池片业务领域转型

目前,公司正在向新能源N型电池片生产制造及销售业务领域战略转型,并以中科云网(高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高邮")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其未来经营模式为:向上游企业采购硅片,通过电池工艺技术将硅片加工成高效率、高性价比的电池片,并向下游光伏组件企业进行销售。中科高邮一期项目主厂房、辅房、行政楼均已封顶,正进行内部装修和机电安装,相关主设备、自动化设备、辅助设备及机电包采购工作均已完成,设备采购及机电承包协议按约履行中。2023年8月,为使得公司经营宗旨、经营范围与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情况相匹配,公司决定变更经营宗旨及范围,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生产设备交付安排,预计一期项目8条生产线分批陆续于2023年10月中下旬开始试生产。前述投产时间受项目工程进度、资金筹措和市场情况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终投产时间及达产状况,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予以披露。

截至目前,公司新能源光伏电池片业务处于建设期,暂未形成主营业务收入。中科高邮一期项目在投产后,公司主营业务将由餐饮团膳和互联网游戏推广及运营,变更为新能源N型光伏电池片制造及销售和餐饮团膳业务。

2、公司正在实施向特定对向发行股票事宜

2023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陈继及其配偶孙湘君控制的扬州市高湘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湘新能")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90,000,000股且不超过100,000,000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28,26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31,400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前,高湘新能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高湘新能股东上海高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高湘")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臻禧")41.6435%的份额,且上海高湘持有上海臻禧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泓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继为高湘新能的实际控制人。高湘新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继及其配偶孙湘君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公司关联法人,据此,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目前,公司已聘请证券公司、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开展现场尽职调查工作,公司积极推进该发行股票事宜。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23-087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兼总裁陈继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科云